

证券代码：873831

证券简称：迪尔生物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珠海迪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林华青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,196,56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7.32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董缦红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89,68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965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伟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姜洁涵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高凤龙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

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俊玲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赵彩虹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、监事人员的换届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基于对公司治理、股东权益保护及企业长期发展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认为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相关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规定，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。

本次换届为董事任职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综上，我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珠海迪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《珠海迪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迪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、监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8 日